

未來計劃及[編纂]用途

未來計劃及前景

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，請參閱「業務－我們的發展戰略」。

[編纂]用途

我們估計，經扣除我們就[編纂]應付的[編纂]、費用及估計開支，並假設[編纂]為每股股份[編纂]（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[編纂]的中位數），我們將從[編纂]收取[編纂]淨額約[編纂]。倘[編纂]定為每股股份[編纂]（即指示性[編纂]的上限），則[編纂][編纂]淨額將增加約[編纂]。倘[編纂]定為每股股份[編纂]（即指示性[編纂]的下限），則[編纂][編纂]淨額將減少約[編纂]。

假設[編纂]為指示性[編纂]的中位數且[編纂]未獲行使，我們目前擬將該等[編纂]淨額於未來三至五年內用於以下用途：

-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主要用於核心產品及主要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，包括：
 - (i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我們核心產品LP-003的研究與開發，其中：
 - (a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正在進行的LP-003針對成年人季節性AR的III期臨床試驗及計劃進行的LP-003針對青少年季節性AR的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於2024年7月在中國啟動成年人III期臨床試驗，且我們目標於2026年第二季度完成該臨床試驗。我們計劃於2026年第三季度或之前向國家藥監局提交BLA。LP-003針對青少年季節性AR的Ib期臨床試驗計劃於2026年第二季度或之前完成受試者入組；
 - (b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正在進行的LP-003針對成年人CSU的II期臨床試驗及計劃進行的LP-003針對青少年CSU的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於2024年1月啟動成年人II期臨床試驗，該實驗預期將於2026年第二季度完成。我們計劃於2026年第二季度或之前在中國啟動成年人III期臨床試驗；
 - (c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計劃進行的LP-003針對成年人及青少年CRSwNP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已於2024年3月獲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針對成年人CRSwNP的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中。

有關LP-003臨床開發計劃的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－我們的產品與管線－我們的核​​心產品：抗IgE抗體(LP-003)」。

- (ii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在未來三至五年用於LP-003在中國針對季節性AR適應症的商業化，包括但不限於與CSO合作並招募銷售團隊、市場研究、醫療推廣及營銷宣傳活動。根據LP-003的預期審批時間表，我們計劃於2026年第三季度或之前向國家藥監局提交BLA。具體而言：
 - (a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商業化相關人員，如醫療顧問團隊、藥物警戒、合規官、客戶服務及其他角色。我們預計於2026年下半年至2028年下半年組建一支由上述商業化相關人員組成的約20至30人的團隊；

未來計劃及[編纂]用途

- (b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包裝設計及商業生產及分銷的存貨儲備；
- (c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分配用於真實世界研究與藥物經濟學研究，以支持醫療保險談判及相關決策；
- (d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學術推廣活動及市場研究計劃。

有關LP-003商業化計劃及我們篩選CSO標準的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－商業化」。

- (iii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我們主要產品LP-005的研究與開發，其中：
 - (a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正在進行及未來五年內計劃進行的LP-005針對PNH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已於2024年8月完成I期臨床試驗，目前正在中國進行兩項II期臨床試驗；
 - (b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在未來五年內用於計劃進行的LP-005針對補體介導腎臟疾病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已於2024年8月完成I期臨床試驗，並已在中國啟動II期臨床研究；
 - (c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在未來三年內用於計劃進行的LP-005針對其他補體相關適應症（包括gMG、MAG-PN、ALS及牙周炎）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的開發。我們已分別於2023年7月及2024年3月就gMG及MAG-PN取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。我們計劃於2026年第四季度或之前在中國啟動II期臨床試驗。

有關LP-005的臨床開發計劃的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－我們的產品與管線－我們的主要產品：C3b和C5雙功能抗體(LP-005)」。

-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進一步開發其他臨床前在研產品及研發平台，包括：
 - (i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我們其他在研產品（即LP-00A、LP-00C及LP-00D）的臨床前研究及臨床開發，包括用於我們臨床前評估及該等產品計劃的I期及II期臨床開發提供資金。該等產品均處於臨床前階段，我們尚未提交各自的臨床研究申請或啟動臨床前研究。我們預期將動用約[編纂]或[編纂]用於上述三項管線產品的臨床前研究，包括藥理及毒理研究。我們預期將動用約[編纂]或[編纂]用於開展該等管線產品的I期臨床試驗及部分II期臨床試驗。
 - (ii)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於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研發平台及發掘新藥資產，包括但不限於原材料成本、採購實驗室設備及儀器、招聘研發員工。

未來計劃及[編纂]用途

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過敏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，以我們的核心平台（即高親和力抗體發現平台及雙功能抗體開發平台）為研發引擎。有關我們在技術平台上的戰略詳情，請參閱「業務－我們的發展戰略－基於我們獨特的平台持續提升研發能力，豐富產品管線」。

- 約[編纂]或[編纂]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。

倘確定的[編纂]高於或低於本文件所述指示性[編纂]的中位數，[編纂][編纂]淨額的上述分配將按比例調整。

倘[編纂]獲悉數行使，假設[編纂]為每股股份[編纂]（即指示性[編纂]的中位數），我們將收取的[編纂]淨額約為[編纂]。

倘[編纂]獲悉數行使，我們擬按上述比例將額外[編纂]淨額用於上述用途。

倘[編纂][編纂]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，且在相關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，該等款項將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／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（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）的短期計息賬戶。

倘上述擬議[編纂]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，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。